

臺中市政府第 396 次市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7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 9 樓市政廳

參、主持人：盧市長 秀燕

紀錄：陳姿伶

肆、討論提案：2 件法規案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。（詳如附件）

伍、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市府長期以來重視長照議題，考量市民隨著年紀增長、醫療支出勢必日益增多，但超過 65 歲之長者多數已離開職場，經濟上負擔相對為重，政府扮演協助角色更顯重要，因此，本市自 7 月份恢復老人健保補助，此為本人重視長照服務的第一步。此外，長照服務人員的權益保障相當重要，我相信，社工、居家服務人員過得好，長照服務工作才能做得好，在此肯定衛生局將長照服務人員權益提升納入規劃，可吸引更多年輕人加入。未來，也請各局處持續努力，落實推動各項長照政策，打造本市更優質高齡友善環境。（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）

二、儘管財政困難，本府對老人福利政策仍相當重視，同時也感謝臺中市議會通過預算，讓恢復老人健保補助政策可以在今年 7 月順利上路。此外，讓每位長者可以在地老化、頤養天年是我們的目標，針對今日衛生局「長照用心，市民安心」專案報告，裁示如下：

（一）2025 年臺灣將成為超高齡社會，有 20%人口超過 65 歲，因此增進銀髮族參與社會活動是未來之趨勢，爾後市政的推動或宣傳，可研議邀請高齡長者成為志工，讓長者生活有目標、有尊嚴。（辦理機關：本府

各機關)

- (二)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，長照之人力需求與日俱增，本市除了照顧服務員人力不足之外，以客製化進行各項醫療與長照服務的個案管理師，人力也不足夠，均請衛生局加強研議，鼓勵更多年輕人投入長照服務，補足人力需求。(辦理機關：衛生局)
- (三)受限地形因素，致低底盤公車無法於部分地區提供服務，為滿足各地區長者需求，請交通局針對本市「健康就診公車」設置現況，包括行經路線及車次等進行檢視，俾提供市民更完善服務；此外，無障礙候車亭之規劃立意良善，未來也可視實際情形增加設置數量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)
- (四)本市輔具資源服務已擴展至中、彰、投、苗縣市，也請加強宣傳，俾利有需要之市民多加使用。(辦理機關：衛生局)
- (五)因應高齡化社會，未來滿 65 歲之長者將有增無減，如何使長者快樂生活是市府重要施政目標，請衛生局加強宣傳「1966」長照專線，讓市民對長照政策有更進一步之認識，以便多加運用。(辦理機關：衛生局)

陸、散會(上午 10 時 25 分)

附件：

臺中市政府第 396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（108 年 7 月 30 日）

案號	機 關	摘 要	決 議
01	經濟發展局	檢陳訂定「臺中市政府經管產業園區場地使用管理辦法」草案 1 份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。
02	人事處	檢陳修正「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組織規程」第三條、第七條草案 1 份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。